

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、深圳市财政局、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（证书编号：GR202044205259），发证时间为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一日，有效期三年。

本次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系原证书有效期满后的重新认定，根据国家有关规定，公司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起连续三年内（即 2020 年至 2022 年）可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，按 15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鉴于公司 2020 年已根据相关规定按 15%的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，因此上述税收优惠政策不会对公司 2020 年的财务数据产生影响。

备查文件

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月30日